

# 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 行理财产品的意见

公司于2012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监事会发表以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拟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项目建设的前提下，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》签署页）

全体监事签字：

---

龚 韪

---

钟佩玲

---

李小芸